

证券代码：839174

证券简称：子西租赁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4,3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1.9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4,3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8.3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765,134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234,866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李莹持有公司股份 5,42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4.5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42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流动资金，公司股东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李莹以所持股份进行质押，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

保，以支持公司发展。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流动资金，公司股东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李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以支持公司发展。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7,421,500、31.18%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24,947,667、20.79%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4,300,000、11.92%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0日将其持有公司1,43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7年1月10日至2019年11月20日止；贷款到期后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解除以上1,430万股股份的质押，又于2019年9月11日将其持有公司1,43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9年9月11日至2022年9月10日止；现上述贷款已到期，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解除以上1,430万股股份的质押，再重新将其持有公司1,43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股东姓名（名称）：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147,700、8.46%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6,765,134、5.64%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0,000,000、8.33%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将其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8月27日起至2019年11月20日止，贷款到期后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解除以上1,000万股股份的质押，又于2019年9月11日将其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9年9月11日至2022年9月10日止；现上述贷款已到期，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解除以上1,000万股股份的质押，再重新将其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股东姓名（名称）：李莹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000,000、8.33%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5,420,000、4.52%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李莹于2018年8月23日将其持有公司542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8年8月27日起至2019年11月20日止，贷款到期后李莹解除以上542万股股份的质押，又于2019年9月11日将其持有公司542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2019年9月11日至2022年9月10日止；现上述贷款已到期，李莹解除以上542万股股份的质押，再重新将其持有公司542万股股份为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